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3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胡仁昌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

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的《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